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Jin Jiang International Hotels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2006)

於其他海外監管市場發布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的規定而發表。

以下公告的中文原稿將由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旗下一間以A股和B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附屬公司，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9年2月7日於上海和香港發布：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關於變更股權分置改革保薦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公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對公告的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負連帶責任。

公司於近日接到股權分置改革項目保薦機構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泰君安」)《關於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發展股份有限公司股權分置改革保薦代表人變更的說

明》：因公司股權分置改革保薦代表人饒慧民先生工作變動，國泰君安決定委派保薦代表人施繼軍先生接替饒慧民先生的工作，繼續執行對本公司股權分置改革的持續督導保薦工作。

特此公告。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發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09年2月7日

承董事會命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康鳴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上海，2009年2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俞敏亮先生、陳文君女士、楊衛民先生、陳灝先生、袁公耀先生、徐祖榮先生、韓敏先生和康鳴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沈懋興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季崗先生、夏大慰先生、孫大建先生、芮明杰博士、楊孟華先生、屠啓宇博士、沈成相先生和李松坡先生。

* 該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XI部以其中文名稱和英文名稱「Shanghai Jin Jiang International Hotels (Group) Company Limited」登記為非香港公司。